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遵义气象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各县、自治县、区（市）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贵州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黔府发〔2023〕1号）精神，加快推进我市气象高质量发展，为把遵义建成西部领先的现代化强市提供有力气象保障，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市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以提供高质量气象服务为导向，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需求牵引发展、多方协同发展，着力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全方位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努力打造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示范市。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遵义气象整体实力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核心气象业务能力显著提升，关键技术启动攻坚，精密监测、精准预报、精细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气象预报能力精细到１公里，24小时城镇晴雨和气温预报准确率分别达到83％、87％，暴雨和强对流天气预警提前量分别达到120分钟、45分钟，气象灾害监测率提升到90％，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年均 GDP占比控制在0.5％以内。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和服务保障遵义现代化强市建设的水平显著提高。

到2035年，建成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示范市，全面具备保障遵义现代化强市建设的能力，气象防灾减灾能力达到全国先进水平，黔北山地气象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气象服务深度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在全省领先形成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气象基础能力建设**

**1.打造精密气象监测样板区。**以加强灾害性天气监测和消除重点区域监测“盲区”为目标任务，建设适应黔北复杂山地特点的中小尺度天气系统立体综合气象精密监测网，推进行政乡镇自动站多要素升级改造以及重点村居微型自动站建设，平均站间距缩小至5公里，实现多要素自动站乡镇全覆盖、微型自动站重点村居全覆盖。增补建设仁怀、绥阳X波段局地天气雷达，实现地面1公里高度雷达监测覆盖率提升至90%。推进大气垂直观测能力建设，启动北斗探空观测系统中继站和北斗水汽观测站建设。完善雷电观测系统。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大力推进农业、旅游、生态、交通、能源和水资源等重点领域专业气象监测站网建设。（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气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旅游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2.构建精准气象预报体系。**依托国家、省智能网格预报业务系统，加强应用和检验评估，建立本地无缝隙、全覆盖、精准化的新型气象预报体系，有效提升“五个一” （即提前一年预报气候年景、提前一月预报重大天气过程、提前一周预报灾害性天气、提前一天预报逐小时精细天气、提前一小时精准预警局地强天气）预报能力。建立遵义本地暴雨、冰雹、雷电、大风、短时强降水、低温雨雪凝冻等灾害性天气历史个例库和预报技术指标体系。开展山洪地质灾害、中小河流洪水、城市内涝和森林火险等气象风险影响预报能力建设。加强研究型预报员队伍培养，积极与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合作，探索建立解决黔北山地气象预报预警关键技术的创新联盟。（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科技和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3.发展精细气象服务系统。**推进气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针对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发展基于场景、基于影响的精细气象服务技术。建设面向公众、行业的智慧气象服务支撑平台。推进遵义气象融媒体中心建设，充分运用新媒体开展气象服务。加强公共气象服务普惠运用和气象科普宣传教育，推进气象服务融入生产、流通和消费各环节、融入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各方面。（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和大数据局、市教育体育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4.加强气象台站基础设施建设。**将气象台站建设纳入各级公共基础设施整体布局规划建设，实施气象台站基础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完成遵义市气象防灾减灾预警中心建设，打造理念先进、功能实用、有科技内涵的气象业务平台。推进赤水、湄潭2个县（市）气象业务用房改善，播州、绥阳、道真、凤冈4个基层气象台站探测环境改善，以及桐梓国家基准气候站综合环境改善。逐步推进基层气象台站现代化建设，实现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绿色安全。（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局、市财政局、遵投集团，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二）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5.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多部门联合构建分灾种、分行业的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发展基于影响预报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业务，推进“一图三区三叫应”基层气象防灾减灾模式不断完善，开展基层应急广播播发气象预警工作。提高极端天气气候事件预报预警能力和科学评估能力。加强气象灾害以及引发的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次生衍生灾害防御的决策支撑能力建设。开展分行业气象灾害阈值指标体系研究，实现风险快速识别。完善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多部门应急联动机制和社会快速应急响应机制。推动气象灾害防御融入基层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基层网格化社会治理。（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应急局、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市广播电视台，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6.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水平。**充分运用第一次气象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完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提升重点区域和敏感行业基础设施水平和承灾能力。将农村气象防灾减灾纳入乡村振兴建设行动计划。构建重点行政村居全覆盖的气象预警信息发布体系以及基层气象防灾减灾应急响应体系。加强农村气象灾害高风险区监测预警服务能力建设，打造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示范乡村。（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应急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7.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安全高效发展。**推进人工影响天气现代化能力建设，构建现代化人工影响天气业务体系，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站点、队伍以及指挥平台建设，推进人工影响天气高炮自动化改造，增强人工影响天气移动作业能力，鼓励探索开展助力特色种植业和水资源开发利用的人工防雹增雨新机制，提升人工影响天气在保障粮油安全、生态保护和修复以及水资源安全等方面的能力，不断提高人工影响天气减灾增效水平。（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8.加强防雷减灾工作。**将防雷减灾安全工作纳入各级政府

安全监管考核，建立防雷安全监管部门行业协调机制，推动生产经营单位落实防雷安全主体责任，推进雷电灾害物防、技防、人防能力建设。做好雷电易发区域及其防范等级的划分，推进雷电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和雷电灾害调查鉴定。（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9.加强气候可行性论证。**编制涉及安全的强制性气候可行性论证目录，依法做好重大规划、重点工程项目气候可行性论证。在各类开发区推行由政府统一组织的区域性气候可行性论证，评审结果区域内项目全部共享使用。（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规划局、市科技与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三）提高气象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水平**

**10.加强水资源安全气象保障。**把气象设施纳入大水网规划建设，推进气象服务融入水源建设和水利设施运行环节，为水资源安全做好保障。加强常态化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做好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气象保障服务。推进乌江流域气象服务中心建设，有效提升乌江流域防汛抗旱指挥决策支撑能力和水电生产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水务局、市气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1.提升乡村振兴气象保障能力。**把气象为农服务基础能力建设纳入乡村振兴总体规划。实施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推动气象服务深度融入农业生产、乡村旅游等重点领域。强化粮食安全气象保障，做好关键农时季节气象服务和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病虫害防控等精细化气象服务，开展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提升农业生产全过程气象灾害精细化预报能力，做好高粱、辣椒、烤烟、茶叶等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充分利用天气气候条件指导农业生产和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推进农业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开展农业气候好产品认证。（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烟草专卖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2.提升“气象+”赋能行业发展能力。**面向重点行业开展全链条气象服务，推动气象服务深度融入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围绕遵义酱香白酒产业，开展赤水河流域气候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研究，助力酱香白酒产业提质升级。强化能源保供气象保障，开展电力生产、科学调度以及电网安全运行精细化气象服务。将气象设施建设纳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同步推进，完善交通气象业务体系，提升恶劣天气交通安全处置和运营管控气象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供电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交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

**13.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科技支撑能力。**加强气候承载力评估，强化气候变化对粮食安全、水资源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以及重点城镇的影响评估和应对措施研究。面向能源转型，开展风能、太阳能等气候资源评估和科学论证。（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4.提高气候资源合理开发利用能力。**立足资源禀赋，推动气候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因地制宜开展大娄山山脉避暑气候生态走廊建设，助力打造避暑旅游特色小镇，创建气候宜居美丽乡村。推动重大规划、重点工程项目区域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围绕不同季节特点，策划研发趋利增值型旅游气象服务产品。（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市文化旅游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五）加强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建设**

**15.启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完善气象科技创新机制建设，支持开展遵义本地气象科学研究，将气象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纳入市级科技重大项目。推进遵义气象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着力解决黔北复杂山地条件下极端灾害性天气发生机理和重点领域专业专项气象服务关键技术问题。推进西南涡、云贵准静止锋等主要天气系统影响遵义本地的天气预报指标体系研究。围绕气象业务迭代升级，实施优质计划，推进气象业务技术不断进步、气象服务产品质量不断提升。（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科技与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6.加强气象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有利于气象干部交流学习、锻炼成长的培养机制，将气象干部纳入市委党校有关培训计划，探索开展气象干部与地方横向交流机制。健全有利于科技创新、业务进步、服务提升和人才成长的制度体系，支持气象科技人员申报省、市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将气象纳入各级政府创新团队、专家库选拔专业领域。加大青年科研人才培养和推送力度，培养造就一批气象首席专家和创新团队，加快形成气象高层次人才梯队。（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气象局、市科技和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将气象高质量发展纳入相关规划，细化工作落实措施，优化工作推进机制，加强对实施情况的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推进成立红花岗、汇川和新蒲新区气象服务机构，实现党对气象工作领导全覆盖，更好保障遵义城市安全运行。（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二）加强统筹规划。**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统筹实施气象设施布局和建设规划，应急、水务、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交通运输、自然资源等部门要把气象设施纳入相关专项规划和工程项目，推进气象资源合理配置、高效利用和共建共享，实现气象服务供需适配、主体多元。（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气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三）加强资金保障。**进一步落实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积极争取中央资金支持，加大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力度，鼓励部门、企业等多渠道筹措资金或购买气象服务保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共同推动遵义气象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气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四）加强法治建设。**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严格实施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和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统一发布制度。规范开展防雷安全、人工影响天气、气象灾害防御、气候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气象信息服务等活动。（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司法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